

证券代码：835875

证券简称：天基新材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 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投资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将全资子公司河北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30,000,000.00元，即河北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0.00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000.00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351,744,963.47元，期末净资产为200,992,016.96元，本次对外投资金额未达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的50%，故本次对外投

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补充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河北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如适用）

该对外投资事项，已报注册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并于2018年4月29日取得河间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核准日期为2018年4月29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984398854734G。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对现有公司增资

1、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

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2、增资情况说明

投资标的名称：河北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河北省沧州市河间瀛州经济开发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智勇

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新型建筑材料、装配式住宅及技术开发、推广、合作、咨询；建筑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机械设备加工制造；工程设计咨询；进出口贸易；仓储服务；电子商务；建材展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 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无须签署投资协议。

### 四、 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加快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将全资子公司河北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3,000 万元，对提升公司的整体产能具有重要意义。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基于未来整体发展战略的考虑，对拓展公司业务范围，优化产业结构，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能力具有积极影响。

####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远发展利益出发，提升公司综合实力，不存在重大投资风险，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管理和经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全资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积极防范上述风险。

####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的实际情况以及未来的发展战略需要，公司增资全资子公司河北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从短期来看，公司增资会改善河北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流动性；从长远来看，本次增资有利于河北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扩大再生产，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